



上海天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总经理及聘任副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于总经理辞职的情况

上海天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苏博先生的辞职报告，因公司内部工作调整，苏博先生申请辞任公司总经理职务，其原定任期为2024年12月5日至2027年12月4日，辞任后将担任公司董事长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苏博先生的辞职申请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苏博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4,359,62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71%；通过深圳裕龙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26,25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8.61%，其所持公司股份将继续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相关承诺进行管理。

苏博先生本次辞任公司总经理已按照公司相关规定做好了工作交接，其辞任总经理不会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的正常开展，苏博先生在任职总经理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及董事会对苏博先生在任职总经理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辛勤工作和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关于聘任总经理的情况

公司于2026年7月9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为了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经董事长提名，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王召召先生（简历详见附件）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自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经审查，王召召先生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任职资格符合相

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其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或《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情况

公司于2026年7月9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为了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经总经理提名，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孙洪标先生（简历详见附件）担任副总经理兼任首席技术官；同意聘任毛会龙先生（简历详见附件）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经审查，孙洪标先生与毛会龙先生均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其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或《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特此公告。

上海天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0日

附件：

1、王召召先生简历

王召召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81年10月出生，本科学历。2012年至2020年担任海南天池桃园酒店有限公司总经理。2020年10月至今任职于上海天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办公室主任。现任公司总经理。

截至目前，王召召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

2、孙洪标先生简历

孙洪标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86年12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2007年7月至2010年8月，担任亚旭电子科技（江苏）有限公司技术工程师；2010年8月至2014年5月，担任公司技术主管；2014年5月至今，担任上海天玑数据技术有限公司技术经理、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首席技术官。

截至目前，孙洪标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

3、毛会龙先生简历

毛会龙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89年1月出生，本科学历。2012年7月至今，历任公司项目经理及商务售前、北区技术总监、董事长助理、

高级销售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目前，毛会龙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